

州縣須知要言上



咸豐四年春鑄

要州縣須知

本宅藏板

歲癸未南豐

劉簾舫先生宰蜀之墊

江延精

襄其幕

事椿

先生官粵東不設門子不曬書役日坐堂

皇決獄至數十民以稱便椿始而疑焉謂官卽便民如

自苦何旣從先生遊久知其堅忍性成嫌怨不避治

一如宰粵時而先生果膺大府薦受

皇上特達之知數年之間洵擢牧守今復邀

簡命觀察中州行有日矣蜀中士大夫與其吏之賢者

咸思于先生取則焉以椿知先生最深囑錄其稟

檄告條之彙存者爲一冊競相傳寫且慫慂以付梓雖

然文告其迹也

先生之言曰牧令親民之官惟不自

親其民或狃于便安門丁書役得因緣偵伺以售其奸

而官與民日益遠是司牧之道無他官須自做四字蔽

之而已斯言也約而盡質而駭先生一生學問經濟

所見諸政事者在是雖古循良治蹟何以踰茲椿又見

先生之涖治一邦也視百姓如家人視百姓事如家人

事獄辭無大小皆手治之嘗懸設身處地之額於二堂

聽事之對面用自觸省故爲牧令十餘年所理皆得情

無一上控之案雖處繁劇之區不踰暮而案牘稀簡與

民相安於無事蓋有月餘不拔一呈詞者鄰邑之民或以所爭來就質辭不獲已受其訴有爭訟十數年不決經先生一訊而結結而承無翻異椿誠見先生之陶然有真樂在何苦焉先生于書無所不讀尤熟精律義新舊例案原委貫通椿嘗集同人反復問難則一可背而誦檢某卷某葉驗之輒得至臨讞剖析瞭如也先生歷任皆有手判椿輒錄而藏之亦已衷然成帙有欲考先生實政者試合是編讀之當信鄙言爲非虛譽也乎庚寅仲秋受業愚弟吳壽椿謹識

二

非虛譽也乎庚寅仲秋受業愚弟吳壽椿謹識

神旨燭然 夫坐實題皆始合具縣舊之當計曠言識

曲 夫坐聖丑皆首羊此 神驗而難之衣曰衷然也

一可背而誦檢某卷某葉驗之輒得至臨讞剖析瞭如

事義諒書例案原委貫通椿嘗集同人反復問難則一

陶然有真樂在何苦焉 夫坐于書無所不讀尤熟精

律義新舊例案原委貫通椿嘗集同人反復問難則一

可背而誦檢某卷某葉驗之輒得至臨讞剖析瞭如

也先生歷任皆有手判椿輒錄而藏之亦已衷然成

目錄

到任自誓告示

到任謁 城隍神誓文

博採良謨告示

鳴鑼條欵

禁捕妄拏告示

不用差役傳案票稿

勸諭書吏告示

目錄

嚴束書役革除蠹弊稟

嚴禁蠹役札

慎用門丁札

相驗遵例札

屍場結案札

禁藉命擾害告示

勸民切勿輕生告示

議覆理訟稟

理訟十條

斷迫不能速繳之案將原契券付本主收執稟

勸民息訟告示

勸諭生監告示

勸民崇儉告示

嚴除蠹弊告示

以民捕盜稟

籌議義田稟

酌撥義穀稟

收養孤貧稟

目錄

恤孤勸捐告示

養濟院記

辦理春荒章程

甲團練稟

保甲章程

團練章程

居官

馬廖曰。百姓從行不從言。

雋不疑曰。爲吏太剛則折。太柔則廢。威行施之以恩。

然後樹功揚名。永終天祿。

龔遂曰。治亂民如治亂繩。不可急也。

卓茂曰。律設大法。禮順人情。

諸葛武侯曰。治世以大德。不以小惠。

方膺曰。事不辭難。罪不逃刑。臣之節也。

居官

胡威對武帝曰。臣不如父。父清恐人知。臣清恐人不知。

文中子曰。聞謗而怒者。讒之囿也。見諛而喜者。佞之媒也。

魏鄭公曰。兼聽則明。偏聽則暗。

崔仁師曰。凡治獄。當以仁恕爲本。

徐有功曰。失出人臣之小過。好生聖人之大德。

劉晏曰。論大計者。不可惜小費。

辛元馭曰。兒子從宦者。有人來云。貧乏不能存。此是好消息。若聞貨貨充足。衣馬輕肥。此惡消息。

歐陽公曰。凡治人不問吏才能否。設施如何。但民稱便。卽是良吏。

論相道當以持重安靜爲先。

程明道曰。職事不可以巧免。

劉安禮問臨民先生曰。使民各得輸其情。問御吏曰。正己以格物。

居官

二

羅從彥曰。士之立朝。要以正直忠厚爲本。正直則朝廷無過失。忠厚則天下無嗟怨。

呂正獻公曰。爲政去其太甚者。人才實難。當使之自新。豈宜使之自棄。

呂本中曰。事君如事親。事官長如事兄。與同僚如家人。待羣吏如奴僕。愛百姓如子孫。處官事如家事。然後能盡吾之心。

當官先以暴怒爲戒。事有不可當詳處之。必無不



當官處事但務著實。

范蜀公曰仕宦不可廣求人知受恩多難立朝矣。  
朱晦菴曰民雖衆畢竟只一個心甚易感。

古之名將皆慎重周密如吳漢朱然終日欽欽常  
如對陣要做大功名底越要謹密未聞粗魯濶略  
而能有成者。

呂東萊曰當官大要直不犯禍和不犯義。

居官

士能寡慾安於清淡不爲富貴所淫則其視外物  
也自然進退不失其正。

李文定曰仕宦至卿相不可失寒素體君子無入不  
自得者正以磨挫驕奢不至居移氣養移體也。  
真西山曰忠臣必廉廉者必忠。

想古今事未嘗無所本諸葛武侯平生所立事業  
奇偉然求其所以則開誠心布公道集衆思廣忠  
益而已蓋此四者乃武侯事業之本而誠之與公

又其本也

觀曰禍莫深於窮治

王伯厚曰延平先生論治道必以明天理正人心崇節義厲廉耻爲先

烹魚煩則碎治民煩則亂故以叢脞爲戒器久不用則蠹政不常修則壞故以屢省爲戒多事非也不事事非也

熊勉菴曰催科不擾催科中撫字刑罰不差刑罰中

居官

四

教化

邵伯溫曰常聞之先輩曰凡決人有未經杖責者宜謹之恐其或有所立

許魯齋曰人要寬厚包容却要分限嚴分限不嚴則事不可立人得而侮之矣魏公素寬厚及至朝廷大事凜乎不可犯也所以爲當世名臣今人寬厚者易犯威嚴者少容于事業之際皆有病

吳草廬曰縣之於民最近令之福惠所及最速莫是

苦衷直言無隱則不以本縣爲俗吏也本縣之幸地方之福也特示

拜會謀爲不軌者

告捕役妄辱及改城關者

告差役無票妄擊者

告差役私押者

告差役作賊及

告棍徒唆訟

告人命

教化

伯溫曰常聞之生民之望有未經杖責者宜

謹之恐其或有所立

唐齊曰人要寬厚包容却要分限嚴分限不嚴則

事不可立人得而侮之矣魏公素寬厚及至朝廷

大事決不可犯也所以爲前世名臣小人

文瀛出詩示

成者少容于事業之際皆有病

苦衷直言無隱不以本縣爲俗吏也本縣之幸地方



正堂劉 今將鳴鑼條款列後

一 告結盟拜會謀爲不軌者

一 告捕役妄拏及教賊開花者

一 告差役無票妄拏者

一 告差役私押者

一 告差役詐贓者

一 告差役作賊及窩賊者

一 告棍徒唆訟及誣告者

一 報人命案者

鳴鑼條款

六

報盜案搶案竊案及搶親案者

一 緝送囑匪及強丐者

以上十條俱許喊稟本縣大堂簷前懸有大鑼一

面准其鳴鑼本縣一聞鑼聲立即出堂訊究十

條之外照例具呈特示

一人入獄中人之產立破一受重刑終身之玷莫

贖

富貴者乃成敗禍福之大關不可不慎

鄒忠介曰植人猶植物有植松柏者有植桃李者桃

李可悅松柏可材

今日世界能言者為次惟默默調停為上顯而有

名者從名根起念隱而濟事者從蒼生起念

仁可過也義不可過也

居官

七

邱瓊山曰民訟於心甚訟於口也民訟于天甚訟於

官也

刑獄者求其出而不得然後入之求其生而不得

然後死之在我有誠心則在人無遺恨矣

後世農不必勸也能無擾之足矣

陸樹聲曰祿位者勢分也官守者職分也士大夫之

視勢分也宜假其視職分也宜真

蔣楚珍曰清慎勤居官三字符也然必以仁為本

安民者何無求於民則民安矣察吏者何無求於吏則吏察矣

陳眉公集曰士大夫當有憂國之心不當有憂國之語

任事者當置身利害之外建言者當設身利害之中

未用兵時全要虛心用人既用兵時全要實心活人

居官

漢人取吏曰廉平平則能在其中矣廉能者後世不熟經術之論也

王文祿曰有官守者必念人之望我者衆不可不勤陳明卿曰論人當於有過中求無過用刑當於無生中求有生

顏光衷曰天下最親者惟守令大約教化爲上寬仁次之綜核又次之嚴于御吏而寬于御民亟于揚善而勇於去姦庶幾得蒙至治之澤云

彭執中曰任世一日則做一日好人居官一日則行一日好事

陳德言曰遇事寧緩詳無急遽寧忍耐無發洩萬事俱從忙裏錯昔人謂居官于清慎勤之外加一緩字真藥石之言也

錢蔚宗曰天下事皆當顧日後不當徇目前惟救荒只當顧目前不當慮日後讀書要有進步做官要有退步

居官

九

昨非菴曰事有急之不急者寬之或自明毋躁急以速其忿人有操之不從者縱之或自化毋操切以益其頑

潘府曰居官之本有三薄奉養廉之本也遠聲色勤之本也去讒私明之本也

薦賢當惟恐後論功當惟恐先

魏環溪曰儉美德也仕路諸君子崇尚尤急去一分奢侈便少一分罪過省一分經營便多一分道義

熊勉菴曰今日居官受祿須思當目做秀才時又須思日後解官時思前則知足思後則知儉

士大夫不貪官不愛錢却無所利濟以及人畢竟非天生聖賢之意

風俗天下之大事廉耻士人之美節爲政者當以扶綱常正名分重道義爲第一

朝廷立法不得不嚴有司行法不可不恕

刑罰當寬處卽寬草木亦上天生命財用可省時

居官

便省絲毫皆下民脂膏

爲政者一日不勤下必有受其弊者

積德累功莫若居官爲易所謂順風之呼響應自捷往往有一善而可當千百善者

前輩教人居官廉不言貧勤不言勞愛民不言惠

鋤強不言威事上致敬不言屈已禮賢下士不言

忘勢庶於官箴無忝

做官想到去之日做人想到死之日便當留一二



州縣須知

南豐劉衡存稿

到任自誓告示

爲立誓事。照得本縣德薄才疏。未諳治譜。所差堪自信者。惟此羞惡之良。常惺不昧。所願與此邦之賢士大夫。相爲砥礪者也。本縣世受

國恩。夙承庭訓。自蒙養時。卽習聞義利之辨。壯年遊學他鄉。閱歷世故。更能立定脚跟。毅然有所不爲。曩者備員東粵。八年三任。永矢此心。昨歲選授墊江。量移梁邑。今復調任來茲。蒙

到任自誓示

各憲諄諄以清慎相勗。若竟變易初心。敢於詞訟案件。收受案內外人銀錢物件。千百之多。銖兩之少。一經衆指。卽屬受贓。至於罰贖一事。借充公以巧取。此穿窬伎倆。而又明目張膽以行之。所謂小人無忌憚者。尤爲無恥之尤。本縣如或有此。不特違

憲訓而玷家聲。吾知天理之所不容。必爲天條之所不赦。卽使偶逃

國法

亦斷難倖免。冥誅江水滔滔。危灘千里。我舟載寶。何以杭之。冥冥者。斷不能爲貪贓鬻案之劉衡恕也。合行出



到任謁城隍神誓文

維

神聰明維

神正直以佑我民以福我

國惟小子衡自慚涼德今來作宰行不敢墨除沿用舊

章之不病民者未便遽革此外一切詞訟案件倘

敢愛百姓一文維

神其殛吃百姓一飯維

神其殛故縱書差索擾維

謂神誓文

三

神其殛或遇事不肯盡心任其延宕以致拖累維

神其殛敬陳誓文用表我心用盡我職

神鑒昭昭尚其來格敢告

博採良謨告示

爲博採良謨以襄治典事照得本縣世受

國恩夙承

庭訓愛民若子疾惡如仇頗不以俗吏妄自菲

薄今者蒞任是邦若不盡心盡職視公事如家事不特

天理所不容亦卽家聲之大玷惟自問德薄鮮能未諸

治譜况下車伊始於本邑民情土俗尙未周知而吏役

家人難分良莠斷不敢假以事權寄之耳目俾得受其

欺罔錮我聰明非徒無益而又害之因思知縣爲親民

之官官與民親則血脈貫通官民聯爲一體而情無不

博採良謨

通卽事無不治則所賴以回功爲理者計莫如本邑公

正紳衿耆老旣生長於是邦自見聞之較切本邑何利

當興何弊當除果有真知灼見卽速公同確議剴切稟

陳本縣將嘉納焉抑又思之爲治以去蠹爲先邑內誰

爲教唆詞訟之人及有無拜會結盟容留囑匪窩賊開

賭橫行鄉里爲民害者毋論紳士耆民准其呈遞密函

本縣密延入署詢問明確立卽密拏訊辦并不合棍等

知訪聞之來歷以免挾嫌思報本縣爲地方求治起見

是以虛衷博採愛憎取舍絕不徇一己之私尙其鑒戒

是以虛衷博採愛憎取舍絕不徇一己之私尙其鑒戒

官若也

方以勤曰近名必立威立威必殃民

薛文清曰爲政通下情爲急

爲官最宜安重下所瞻仰一發言不當殊愧之

守官最宜簡外事少接人謹言語

正以處心廉以律已忠以事君恭以事長信以接物寬以待下敬以處事此居官之七要也

居官常知不能盡其職則過人遠矣

五

劉忠宣曰居官以正己爲先不獨當戒利亦當遠名王文成曰用兵何術但能養得此心不動乃術耳凡勝負之決不待臨陣而卜只在此心動與不動之間

楊一清曰當今爲政之務在省事不在多事在守法不在變法在安靜不在紛擾在寬簡不在煩苛

呂叔簡曰爲政以維持世教爲主

世教不明風俗不美只是策勵士大夫

變民易變... 性風變

天下治三

善用威者不輕怒

為政之道以不擾為安以不取為與

以行所無事為興廢起嫩

用三代以前見識而不迂就三

可以當國矣

無以小事動聲色褻大人之體

六

守令于民先有知疼知痛如兒如女一副真心腸

甚麼愛養事業做不出

居官只一個快性自家討了多少便宜左右省了

多少負累萬民省了多少勞費

見利向前見害退後同功專美於己同過委罪于

人此小人恒態而丈夫之羞行也

情有可通莫於舊有者過裁抑以生寡恩之怨事

在得已莫于舊無者妄增設以開多事之門

嚴禁捕役妄拏告示

各役妄用鎖鍊附

爲嚴禁捕役妄拏事。照得例設捕役專司緝賊誠以賊息則民乃安。法甚善也。若妄拏無辜及教賊誣扳良民。律有明條。罪治斬絞。煌煌

功令

誰敢故違。乃本邑捕役承票緝賊。往往將票內無名之人。捉影捕風。到處嚇詐。其則商合伊夥。假報竊案。追經奉緝。又將伊等平日家養之賊。及曾經犯竊。旋即改悔之人。捉送到官。教令誣扳某人。接買贓物。某人知情同夥。遂至一案輾轉波連十數人。至二三十人不等。層層

禁捕妄拏示

七

剝削良善。破產傾家。不可勝數。吾民受害已深。實堪憫惻。本縣在江西。也是百姓設身處地。何能堪此。今躬膺民社。官稱父母。若明知地方有如此大害。不爲痛革。是本縣縱蠹殃民。亦卽民之賊也。本縣之子孫。豈但被捕役誣陷耶。除逐案嚴懲外。合行列款出示嚴禁。爲此示仰軍民人等知悉。嗣後捕役不帶本縣印票。及印票內無名之人。平空指爲某衙門某賊所扳。向爾嚇詐者。准被害之人。立卽着人赴縣鳴鑼。本縣大堂懸有大鑼一箇。立將該差嚴究。斷不使爾等絲毫受累也。毋違特示。

今將嚴禁捕役誣良妄拏及各役妄用鎖  
鍊各款列後

計開

一捕役到鄉爾等須問明來歷查驗有無印票  
如並無本縣印票妄行拏人及起賊者准被  
害人着人赴縣鳴鑼喊稟

一捕役到鄉雖執有本縣印票而所指拏之人  
票內無名者准被害人着人赴縣鳴鑼喊稟  
捕役及一切差役到鄉承票喚人所喚之人

禁捕妄拏示

八

雖係票內有名但姓名之旁並未硃標鎖字  
或票鈐有不鎖二字圖章而該差竟敢妄  
行用鎖索得銀錢始行開放者准被害人到  
案時口稟以憑追賊算息給領

以上三條本縣爲吾民革除蠹害一片普  
心既不費錢又不費力但經鳴鑼喊稟  
或當堂面稟不必具呈立予究辦爲吾  
民伸冤吐氣若本縣僅付空言不能實  
力爲爾作主尚靦然爲民父母耶請誦



不用差役傳之特示

傳知自行投案事據某人以  
姓名等詞控某人

案查所控係  
姓名細故某人正當投案訴明斷無匿

到案之理不必差傳為此即着原告某人持此傳票

給鄉約某該鄉約接到此票即速告知被告某人方

六月 日自行到縣投案鳴鑼立即訊結其要証

本人等即着兩造  
一切要件亦各檢齊

備呈驗以免  
候拖累之苦均毋

誤須票  
如  
受差役擾害故



行用  
案時口稟以憑追贖算息給領

以上三條本縣為吾民革除蠹害一片

心既不費錢又不費力但經鳴鑼喊

或當堂面稟不必具呈立予究辦

民伸冤吐氣若本縣儘付空言不能

文掛示作至尚禱然為民父母耶請

不用差役傳案票稿

為傳知自行投案事據某人以

原告姓名

等詞控某人

一案查所控係

被告姓名細故某人正當投案訴明斷無匿

不到案之理不必差傳為此即着原告某人持此傳票

交給鄉約某該鄉約接到此票即速告知被告某人定

於月

日自行到縣投案鳴鑼立即訊結其要証

某人等即着兩造自行邀齊赴案一切要件亦各檢齊

臨審呈驗以免另行往返致有守候拖累之苦均毋違

悞須票

加硃批此係本縣恐吾民受差役擾害故設

不用差役傳案

十

此票爾等須體我一片苦心屆期自行投

案一訊即結既不耗費錢文又不費時失

業幸勿觀望遷延可也

狀

交錄帳簿某籍繳錄對匪其案即報官明如查其

不旺案之匪不致差費欲此的錄風奇其人持此

一案查訊對給

職於某人正當對案

對以自行投案事據某人以

不用差役傳案票稿

勸諭書吏告示

爲曉諭書吏。守法行善事。照得各衙門設立書吏佐助。本官分辦公事。期滿之日。例准考職授官。理宜守法。本縣以爲公門中好修行。爲書吏者。不但守法。兼可積德。若果能隨事隨時。留心行善。必有好報。是以本縣於書吏中。遇有無心過失。多從寬宥。原以書吏雖係在官人役。究有體面。與各班差役不同。養爾等之廉耻。卽以激發爾等之天良也。試觀前明表表名臣。如徐況諸公。皆由吏員出身。

勸諭書吏示

士

本朝吏員仕至大位者不一而足。至於吏員之子孫。顯秩清班。更難枚舉。那一個不從行善得來。若不肯行善。又復行惡。卽使獲免。

王章。斷不能倖逃陰譴。屈指算去。歷歷無差。報應之機。公門尤捷。良可畏也。爲此示仰各房知悉。爾等務將後開各條。凜凜奉行。便是行善。各宜自愛。毋以本縣之言爲迂濶也。

計開

一該房親族。有田土錢債婚姻。及一切細故。可以調處。

者急宜勸令和息。不許倚恃身在衙門。唆令興訟。不許唆令人犯妄拔。以致開花搭橋。拖累多人。欲明釋放人証。不許私押。若差役有私押情事。亦責成該房稽查密稟。

出票喚人。最宜慎重。語云。一人到官。一家不安。嗣後差票內。不許妄用拘字。及濫用鎖拏二字。

案內有押候人証。亟應稟催速審。如本縣別有公事。偶爾遺忘。准爾每日催稟一次。

案內緊要人証。已到一二。可以審訊者。立即送審。不

得以人証。尙未齊全。延不稟請。致滋拖累。

一詞內及供內情節。牽涉閨闈婦女。或事屬曖昧。准爾回明摘刪。不許徑行列名。叙稿送簽。

叙供。不許增刪情節。其有語太支離。本應節刪者。回明定奪。

一禁押枷號各犯時。加照料。大寒大暑。尤宜加意。

舊有漏規。如紙張。飯食之類。以資辦公。且爲數無多。相沿已久。原難遽革。但不許額外多索。至命索紙張。油燭。概係本縣。逐案捐廉辦理。爾等不得索取分文。

如敢違禁私取計賊嚴辦

敬稟以主十條各宜凜遵違者決不寬宥

恩

批

縣稟復石確廳徐令革除惡役一案

役素嚴仰將如何約束書役緣由據實

伏查安民之道除害為先天下無不

愛民之政不能下逮者良由屬等內外

務以阻撓而打格之

設書

勸諭書

禁

得以人

一調內及供

回明摘刪不許

一叙供不許增冊

明定書

一禁押枷號各犯

一舊有漏規如紙張飯食之類

相以上十餘條

頒發禁

稟嚴束書役革除蠹弊由

敬稟者案奉

憲臺批

卑

縣稟復石砭廳徐令革除蠹役一案奉批該令馭

役素嚴仰將如何約束書役緣由據實稟復等因奉此

卑職

伏查安民之道除蠹爲先天下無不愛民之官而

愛民之政不能下逮者良由蠹等內外勾連牢不可破務以阻撓而扞格之而愛民者往往或至於厲民夫律設書役以供差遣原不能盡除不用惟若輩罔顧急公只知歇法所賴本管官束縛而馳驟之俾知畏法不敢

革除蠹弊稟

由

放膽妄行倘稍有犯立予嚴懲免致釀成案件則可以保百姓之身家即所以全役等之性命並籍以自顧者成豈非善事卑職前在家鄉親見衙蠹之害民甚於賊盜大抵役爲甚書次之今幸隸仁忻得親訓勉頗知以痛除蠹役爲務自到墊江梁山巴縣以來放告收呈或准或駁概係當堂當時批明榜示其已准者如具呈時兩造俱到卑職諭令等候片時俟批呈畢本日卽爲訊

結此毋庸差喚者也如彼造未到查非顯然犯法被告必然逃匿之案則於呈尾批明卽令中証或約鄰人等

逾期抗匿不到者此亦毋庸差喚者也其有不能不用差傳之案則分別道里之遠近人數之多寡事情之難易限以到案日期亦卽於收呈之日卽時出票簽差所差之役卑職於初到任之三五日點卯時止留經制數十名其餘概行草黜不留一人其留者榜示城鄉榜內載明此榜無名者俱係草黜字樣並當堂將留者姓名掣簽掣得名次註冊以次差遣不許役等於差票上行簽名送案求標其尋常戶婚田土錢債等案一票一

革除蠹弊稟

五

差從無一票二差之事依限則記功逾限則立責決不姑寬亦不以功抵過或該差躲匿則用連坐之法窮治該差之總頭及初點卯時所取連環保狀內之保人務獲懲治而後已是以卑職並無逾限不到之案有具呈之日卽結者有一兩日卽結者至遲亦不過二十日之例限惟巴邑錢債鞦韆追繳遷延不能不稍延時日耳且一案只有一呈益有告呈而無訴呈其有訴呈者多於臨審時遞出至催呈則除錢債案外自來未接一紙是以差役雖甚狡猾鮮善詐騙只因立限緊嚴遂至無

從下手再查役等擾民多在命盜案件身縣結竊各匪  
身職合保甲團鄰守望稽查准其扭送其案發而已逸  
逸者不能不簽差捕役身職亦酌予捕費嚴禁開花至  
報有命案身職親赴相驗只用刑仵皂各一名從不帶  
差及家人下鄉所有命案正犯仰蒙福苴俱係保鄰送  
案或犯自投首卽巴邑繁劇命案較多亦無差拏之犯  
若案內要証未到則於相驗時告知其親鄰定期於某  
日到縣赴質論以一訊卽釋決不留難並先給以來城  
盤費數十文或百餘文該干証等共知不致拖點惠然

草除毒弊稟

十六

肯來從未有疑慮躲匿而逾期不到者則亦毋庸差喚  
者也迨招解之前三五日內身職遴選家貲殷實之差

二人取其連環的保給以盤費解費令其帶犯招審是  
以身職在墊梁巴三邑所辦命案從未出差拘喚一人

一証此則仰賴福庇幸無逸匿之犯故身縣之民得以

幸免命案差傳之擾也至撥頭一項墊梁巴三邑俱有

此名目墊梁業已草除巴邑事繁勢難淨盡但小差有

犯則嚴懲票內標名之正役不准小差代受刑責是以

差等畏法不敢滋事生端再查差等嚇詐鄉愚固藉多



帶散役尤在妄用鎖鍊卑職於票差內印用不鎖二字

大圖章一顆與私押人証等弊一概禁革曾刊定票差

章程四條粘於喚票之後幅冷鄉民一目了然庶承票

之差不敢肆行無忌茲謹將章程印刷一紙恭呈慈鑒

至若房書之弊多在捺摺案件勾結訟師圖翻已結之

案卑職隨時懲治絕不姑寬然尙無承票之陋習卑職

伏思州縣衙門百弊叢集而莫甚於役役借官以剝民

官斷無忍於縱役之理無奈有助役爲虐者卽官所用

之門丁是也役有大過則爲之緩頰而通信焉令其巧

革除蠹弊稟

爲彌縫役有微勞則爲之張大而粉飾之令其長邀恩

寵卑職至愚以爲欲除蠹弊先馭門丁未有信用門丁

而獨能剪除蠹弊者區區管窺所及知無當也卑職素

沐訓誨願知愛民卽知力去其病民者或者乃以卑職

爲寡恩苛刻卑職不恤也蓋宰官一身衆生托命嘗自

念窮措大博得一官何苦自沉孽海有利旣不能興乃

有弊亦不能革眼看着蠹等放開手膽股我脂膏猶復

膜視旁觀不爲之拊心援手縱逃吏議難免冥誅豈但

上負憲恩下辜民望卑職雖甚顯愚極知震惕茲奉前

四謹將<sup>身職</sup>嚴束書差不敢縱蠹作孽之苦心率意陳詞冒昧無狀敬以質之天人未審有當於學道愛人之心之治於萬一否伏乞訓示爲此具稟

計附呈<sup>身</sup>縣差票後幅粘連章程一紙

今將差役承票章程開列於後

計開

一 票內所簽之差除正身外不許私帶白役若票只一差而帶至三人票只兩差帶至四五人者准被害人鳴鑼喊稟

革除書蠹稟

六

一 各差承票傳喚人証不許妄用鎖鍊若票內註有用鎖二字方准用鎖倘敢妄用鎖鍊准被害人鳴鑼喊稟

一 差役承票喚案票內註有到案限期如果依限到案該差記功一次補差一票其記大功一次者補差三票若逾限一日記過一次二日責十板三日責二十板四日以上定將該差枷責革役

一 該差喚出被告人証立即告知房書開單送



札各牧令嚴禁蠹役由

爲嚴禁蠹役事。照得安民之道。除蠹爲先。而衙蠹之寬。差役爲甚。天下無不愛民之官。然愛民之政。往往不能下逮者。良由蠹役內外勾連。從中扞格。而愛民者。或至於厲民。夫律設衙役。以供差遣。原不能盡除不用。惟若輩概係匪徒。不顧急公。只圖作弊。不可以理喻。不可以情動。不可以德化。不可以恩結。所畏者法而已矣。全賴本管官束縛而馳驟之。俾知畏法。不敢放開手膽。但經有犯。立予嚴懲。免致釀成案件。則可以保百姓之身家。

嚴禁蠹役札

五

卽所以全役等之性命。並藉以自顧考成。豈非善事。本府前在家鄉。並先年遊跡所經。親見蠹役之害民。甚於賊盜。蓋賊盜旣畏事主之喊拏。尤懼官差之捕獲。役則藉官勢以肆惡。一票到手。嚇詐百端。大而命盜案件。罔陷無辜。贓可栽誣。供能逼串。其小焉者。首賭不必起有賭具。稟姦不必獲在。登時承緝。則任指夥窩。吊贓則妄稱銷寄。以及多帶帮差。擅用鎖鍊。私押人証。訟師地棍。店主悉與狼狽爲奸。彼良民者。但經票上有名。一訟之費。動輒破家。冤苦莫伸。輒尋自盡。該役等蠹惡如此。旣

加批初覽順  
手大之則掣  
用矣其甚焉  
者不但喪心  
抑且盡慮  
懲膺之無及  
蓋固首以毋

經發覺卽當盡法嚴懲俾受害者帖然心服則雖未能  
約束於平時尙不徇其於事後猶得援自行審辦之文  
照例免議乃計不出此反爲之竭力彌縫無論知情徇  
縱律有明文卽使倖逃吏議清夜自思爲民父母當如  
是乎此外省之積習也川省近蒙

大憲訓迪吏治蒸蒸保屬尤爲謹飭惟蠹役害民則在  
所不免本府到任已屆兩月接閱民詞慨然控差索詐  
之案豈盡捏詞聳飾耶迴思我輩少時羣居言志無不  
願做好官一行作吏豈遂頓易肺腸蓋官本愛民斷無

嚴禁蠹役札

三

忍於縱役之理卽役亦本畏官斷無敢於害民之事無  
奈有莠役助役爲之線索者則官所用之門丁是也役  
有過則彌縫之微勞則張大之丁倚役爲爪牙役結丁  
爲耳目本官濡染既久性情嗜好漸爲所移以爲用役  
則事事順手不覺好惡爲之顛倒遂有寄役以心腹者  
不知役已弄官於股掌也而公事不可問矣而元氣剝  
削盡矣本府管見以爲欲除役蠹先馭門丁未有信用  
門丁而獨能剪除役弊者該州馭下尙嚴可與道此本  
府故敢以此言進札到務期再勵精神專力除蠹但使

加批豈所訊  
之案能事  
事允協耶抑  
吾民鑿我不  
此盡役之苦  
莫而諒我耳

應

有犯必懲便可免其上控此卽自全之道也况官稱父母須刻刻以民爲心以民爲事何物盡役而愛惜護莩之使害吾民也本府前在墊梁巴綿時刊有票差章程四條粘於差票之後鈐用印信令鄉民一目了然承票之差不敢肆行無忌是以差等尚不多事幸免事端而區區之心因得以見信於百姓計自到蜀以來五年四任無一上控之案卽本州本府未受一詞非其明驗耶茲發來原刷章程一紙仰卽照刊多刷每差票之尾粘連一張犯者必懲切勿寬貸則盡弊除而愛民之心與

嚴禁盡役札

三

政乃能下逮矣一切遵照辦理毋違速速此札票差章程見前

札商各牧令官須自做慎用門丁由

爲札商事。案據昭化縣稟覆本府札發嚴禁蠹役並刊發票差章程一案。據覆稱將命宣詞尤賴門丁而出納等語。本府查設立門丁以供傳宣出納律例並無其文。夫賓客寅僚往來傳帖各衙門設有東房卽跟班茶房可兼其事。何庸專設門丁。至於傳呼胥役出納文書則有看守宅門之官役例設轉桶原有深心亦不必門丁經手。況本官日坐堂皇或兀坐二堂重門洞開檢點簿書俱係親手。若告誡吏役則當堂可以面諭更無庸門

慎用門丁札

三

上傳宣。夫牧令官稱父母是以例定儀從不用迴避脾以其親民也。若於咽喉之地添一阻隔之物致令親民之官與百姓氣脉不通則官民交病矣。蓋此輩爲利而來見識淺鄙斷無敦品明理可備諮訪之人。祇工於作弊而已。假而曰有才可用則尤宜加倍防閑彼門以外之蠹役刁書其初原不敢公然舞弊必先於門上探聽消息。火則串成一氣官之一言一動外間纖悉週知而勾控私押攔案誣攀諸弊從此起矣。甚則有牽鼻反唇之事本府前在廣東曾見一縣奉文緝一要犯選差勒

限懸賞一千圓。差於限內獲犯解縣。門丁李某合差且押犯私館。語官云。犯已遠颺。增三千圓。則可。官不得已。許二千圓。仍不得犯。欲比差。則門丁匿差。且爲緩頰。竟如數予三千圓。始將所獲之犯交出。此一事也。又見一縣稅契盈於原額幾倍。一官到任。門丁曾某。出吏爲奸。佯語官云。此地頻年短稅。奈何。官愕然求策。則徐曰。蓋令戶書包辦乎。不可。則強之官領之。吏則佯爲不受命也者。遲之旬日。門丁佯追之。吏乃勉強應命。官以爲倖免賠累也。待門丁有加禮。而不知所獲乃倍蓰也。其後

慎用門丁札

古

某官卒以挪缺掛彈章。此又一事也。皆向所目擊者。此類不可枚舉。然特不利於官而已。其貽害於民者。更甚焉。則更難悉數矣。大抵若輩所最不喜者。官有惠政。官有廉名。必多方阻撓之。使惠績不及於民。且使官廉而民仍不免於費。又必肆行污衊。乃能售其招搖射利之私。且其巧於迎合也。官喜樸誠。則僞爲椎魯。官喜伶俐。則強作聰明。官信之固。正用其欺。官疑之。則反行其詐。處處樹黨。種種蜚蜚。官卽精明。頗難跳出圈套之外。深可畏也。此弊各省皆然。保屬恐亦不免。本府平情論事。



以爲官果聰強出眾實有駕馭之方自不妨設立閣人聽其拏事否則手持太阿授人以柄未有不陰受其害者卽不僨事而官非自做難以捫心況我輩讀書從政聰明才識自與庸衆不同卽使資僅中材而蓮花幕下儘有嘉賓豈不足備諮諏而資集益顧必旁落於廝養興臺之賤其意何居且舉地方最切要最重大之件

皇上

大憲所鄭重寄託於官而復稽察之鈐制之防閑之者竟傾心拱手而畀之降志相從惟命是聽是直以信君子者信小人且以未肯遽施之君子者竟兒戲而付

慎門丁札

三五

之小人計與前代

者何以異哉毋惑乎

覆車之接踵也卽謂官之用之也未必盡出於信任之誠不過藉之以代勞耳夫我輩以窮措大博得烏紗

恩深

任重當思官係何人而令若輩代勞乎況若輩何所圖

而肯盡瘁其心力以代我勞乎又況一切公事總須親閱親訊親自經心究竟不能脫然事外則若輩亦何能代我勞乎管見以爲與其畫依樣之葫蘆何若下砭身之藥石如果草門丁而不用固微實力實心倘係衝途萬不得已計莫如用一無用之人如耳聾口吃之類只

令傳帖並不假以事權不干與公事不與書差熟識接  
談如此則官能自傲而刁書蠹役失所憑依德政可以  
下行民隱不難上達事一而功十矣本府才具短拙自  
揣無駕馭門丁之才是以服官以來雖屢任衝繁之缺  
所有家人只令伺應茶飯跟班諸雜役無所謂管理案  
件及傳諭書役主張公事之門公自粵至川廿年七任  
所辦公事並不因未設門丁致形竭蹶且無一上控之  
案此賢刺史所共見共聞者合行札商該牧關心民瘼  
買耳賢聲合尹尚其克自振拔用門丁而不爲門丁所用焉

慎用門丁札

三

斯可矣總之本府此番商確乃據理而言非一家言也  
乃循例而行非我行我法也本府苦口苦心現身說法  
且舉半生閱歷所見所聞所知者傾倉倒廩而出之蓋  
惟痛癢之相關不覺腹心之款布區區誠悃尚其鑒旃  
至於能行與否自有主裁毋相強也商之商之特札

今將本府作收合不用門丁所有書役送  
進案件及發出案件章程列後

計開

一二堂之東設長桌一張桌上分界數格每房

一 格八房則分爲八格。九房則分爲九格。格內正中油書某房送進字樣。又另立粉牌數塊。每房一塊。牌上亦油書某房送進四字。所有各房送進之案件。令該書自放於桌上某房格內。以某房粉牌壓之。免被風吹。且一目子然。

二 堂之西。設長桌一張。桌上分格及粉牌俱照東桌製備。但桌上格內。油書發某房三字。粉牌所書亦如之。所有內署發房之案件。令

慎用門丁札

一五

簽押家人。放於桌上某房格內。以某房粉牌壓之。

一 東桌之旁。設磬。或小竹梆一具。其各房送進案件。立即敲磬。或擊梆三聲。以便收入核辦。其發出時。只須令看門人役。指喊某房。令其自進二堂收去。

一 各處差役。多係分鄉分里。另製一小書箱。照鄉里分格。所有各鄉里差人稟帖。或繳銷差票。俱令其自行放入書箱之各格內。其發出

杜各處者概係當堂面給。備夫馬少帶人役出

馬札飭命案補驗。應遵例自備夫馬飯食。少帶人役。以  
王民命事。照得本府生長江鄉宦遊嶺表。竊見外省命  
案。毋論毆殺自盡路斃。一經報官書差等視爲奇貨。勾  
串門丁先發幹役爲前站。前站到鄉。輒勒令約保。及被  
官或鄉台人等搭蓋棚廩。預備席桌。並向被告人証索  
取夫價飯食等項錢文。動輒費錢數十千或百數十千。  
這官行賄。若少帶人役不能任意索詐。輒嚇稟本官。  
妄稱風聞。屬親細親多人。有系差宜多帶丁役以助  
橫用門丁。橫用門丁。橫用門丁。橫用門丁。  
後押人放於某房格內。以某房粉牌  
東桌之旁設桌。或小竹棚一具。其各房送進  
案件立即敲磬。或擊梆三聲。以便收入核辦。  
其發出時。只須令看門人役。指喊某房。令其  
自進二堂收去。

各處差役多係分鄉分里另製一小書箱。照  
鄉里分格。所有各鄉里差人稟帖。或繳箱差

書。附帶當堂面錄。小書箱之各格內。其發出

札各牧令相驗宜遵例自備夫馬少帶人役由  
爲札飭命案相驗應遵例自備夫馬飯食少帶人役以  
全民命事照得本府生長江鄉宦遊嶺表竊見外省命  
案毋論毆殺自盡路斃一經報官書差等視爲奇貨勾  
串門丁先發幹役爲前站前站到鄉輒勒令約保及被  
告或鄰佑人等搭蓋棚厰預備席桌並向被告入証索  
取夫價飯食等項錢文動輒費錢數十千或百數十千  
追官往驗差恐少帶人役不能任意索詐輒嚇稟本官  
妄稱風聞屍親糾約多人恐有不遜宜多帶丁役以助

相驗遵例札

共

威官有戒心輒帶領百十人或數十人肩輿怒馬蜂擁  
而來所到之鄉雞犬驚匿任役詐擾不飽不休若係無  
屍親之案則向地主山主塘主屋主及所在遠近鄰佑  
勒派各項銀錢故往往一路斃之案案內牽連鄰証數  
十人家產悉傾甚則延及二三十里內之富戶謂之望  
鄰亦被嚇詐破家竭良民有限之脂膏供衆蠹無厭之  
吮吸地方元氣索然盡矣此其累民者也又況帶人過  
多難於稽察其中必有指官撞騙之人屍親微有風聞  
勢必不服往往不肯領屍或將屍身搶匿或將屍棺擊

破甚則有毆差碎轎辱官之事。即不至此而屍親以疑役者疑官。官或清填屍格則疑爲刪減傷痕。官如簡叙供招則疑爲開脫重罪。因而訟師放膽。訐告無休。而疑似之間。遽騰官謗。上司不得不提省發審。遂使讞局之委員。主稿之憲幕。承案之書隸。皆得持柄而搖。且逾限處分部議隨之種種花銷。層層棘刺。乃至同官齒冷。上憲心疑。雖平時眷注優隆。亦爲之頓替。幸得保全回任。而所費已不支矣。此其自累者也。而更有甚焉者。百姓至愚。彼見地方官。每相驗一場。被告鄰証。便須花費甚

相驗遵例札

卅

至傾家。因此些小事故。輒萌短見。意以爲拚却一命。便可害人受累。以致輕生之案。愈驗愈多。一歲之中。一隅之地。亦多出許多命案。嗟乎。夫馬飯食。所值幾何。乃以計較些微之故。致令無罪之民。相率就死。是剝民之財。又戕民之命也。言之憮然。則皆多帶人役。濫派夫馬飯食。之所致也。此江鄉嶺表一帶惡習也。川省尙不至此。查例載。凡人命呈報到官。該地方官立即親往相驗。止許隨帶件作一名。刑書一名。皂隸二名。一切夫馬飯食。俱自行備用。並嚴禁書役人等。不許需索分文。如該地

方官不行自備夫馬取之地方官照因公科斂律議處書役計贓治罪各等語法至嚴也本府查相驗如果少帶人役其夫馬飯食錢文如係本官自備每案不過一二千文卽極遠之處亦不過三四千文數本無多並不甚費若派之於民則每案至少亦須數十千文分賢侯一勺之泉存小民十家之產何樂不爲假而曰可爲而不可爲是已之橐則積及錙銖民之膏則擲同糞土毋論違例且不近情況乎效尤尋死命案由此日多旣忍心而顯絕其生涯復順手而暗驅之死路官稱父母我有兒孫試一捫胸能無芒背管見以爲我輩卽遇最瘠之區此項錢文雖典鬻朝衣必須自備蓋不獨保民財實以全民命也本府在粵八年在川四任所有相驗命案因恐帶人稍多難於查察不得不恪遵定例止帶伴作一名刑書一名其皂隸二名則減爲一名令兼僕事並與轎夫輪流持傘轎夫四名長途酷暑則六名或加一馬以節夫力通共不過十人此外從未多帶一人自攜小菜一包飯則隨時鬻之市肆其書差一切夫馬飯食俱係捐發且所帶之人令其在輿前案前伺應不許

趨前落後。寸步擅離。犯者不宥。如此則人人皆在眼前。稽查較易。可免索詐。撞騙諸弊。而所部百姓。見自盡者不能害人。徒死無益。因此不肯尋死。久之輕生之案。一年不過兩三起。是所費有限。而所補實多。此本府身試之。而有奇驗者。今量移來此。恍目爰書。服膺成例。每遇錄囚讞獄。未嘗不掩卷傍徨。起而拊心。揮淚。諸君子現宰官之身。度衆生之命。香花座上。應證前緣。我佛慈悲。何待鈍根人。饒舌。惟本府窮措大耳。自問下愚。受

不重。別無本領。積有愚誠。以此協寅恭。卽以此圖報稱。而

相驗遵例札

三

已。敢以曩作合時相驗告示。錄稿一通。附質公堂。用資納牒。至於解費一項。原被鄰証。誰爲應派之人。派則坐贓。本府未嘗躬蹈。且數亦無多。捐爲合理。敢併及之。迂疎之見。愧不通方。殆可爲知者道。難與外人言也。箚篋藏之。希勿宣示。恐爲忌者口實。又且曰沽名也。商之。特札。

附作牧合時相驗告示稿

爲相驗事。照得本縣親赴該處相驗。不帶簽押跟班。不帶茶房號房。不帶厨子。不用頭躡高帽。不發



前站不帶差役不用民壯。民帶輜夫。名刑書一名。作作一名。皂班一名。本縣自帶小菜一包。其輜夫差役人等。每人每日。本縣各給與飯食錢捌拾文。均不許爾等預備飯食。並不許搭蓋棚廠。只許借備方桌一張。開水一壺。所有舊規夫價。及一切漏規銀兩。概行革除。本縣倘受爾一文。吃爾一飯。男盜女娼。書差人等。倘敢勒索。及招搖撞騙。地保約保。倘敢藉端科派。本縣大堂懸有大鑼一面。許被害人鳴鑼喊稟。立卽枷革。又本縣賞給死者棺

相驗遵例札

差

材錢百文。此示實貼屍場。毋違。特示。

札各屬自盡命案應遵例屍場結案山

札爲自盡命案宜遵例屍場結案以免拖累事查戶婚田土等案例限二十日完結所以寬其限者良以此等尋常案件民卽被誣尙可從容剖辯不致受累若命案牽連役等奉差勢同狼虎不但被告干証苦累難堪卽地主鄰人但有名字到官亦俱飲泣吞聲任其剝噬假而官肯早結如自盡命案卽在屍場取結何至吾民苦累耶查例載凡人命係輕生自盡者卽於屍場定案將原被鄰証人等釋放如該地方官故意遲延拖累者照

易結不結例處分各等語所以禁延緩而懲拖累也合行札飭札到該縣嗣後自盡人命驗無別故務須遵例卽於屍場取結結案一切原被鄰証立卽釋放萬勿帶一人進城蓋一進城無論書差等撞騙勒索關係官聲釀生事件但以當場可了之案而必合無罪之民跋涉往來舉家驚擾卽使不甚受累究不免失業廢時揆之父母之心終難隔膜本府查釋放人証並非難辦之事只須賢父母在屍場畧耐煩一兩刻便可取結完事許多方便又不要花費一文何樂不爲總之事關命案遲

結一刻則民多含一刻之冤早放片時則民先脫片時  
之累賢刺史視民如傷斷無自盡之案可結不結而帶  
人進城故行延緩之理原可毋庸諄囑惟成例昭然本  
府曩時恪遵罔懈用特申明例文轉行知照所望謹防  
拖累刻刻留心則百姓之受福無窮卽長官之種德無  
量也仰將如何辦理緣由及曾否遵照定例自備夫馬  
飯食少帶人役相驗之處一併稟覆毋違特札

屍場結案札

三五

無別故務須遵照

過食少帶人役財銀之數一併稟覆毋違特札

量此時採收可撥取縣山文會百錢別或附自酌夫思

蘇果區陳留亦限百錢之文詠辦與哨員官之懸斷無

預量區陳留亦限百錢之文詠辦與哨員官之懸斷無

人蘇熱時清或雜文暇煎百城甫新斷辦或附酌然本

之果得各區斷是收意無自盡之案何餘不採而帶

餘一候與日定合一候之數厚效氣相順道求斷車租

嚴禁藉命擾害及賞格告示

爲嚴禁藉命圖利事。照得人命案件最能擾害地方。本縣向在外省遊幕多年。曾見地方官辦理命案。接受報呈。故意遷延。先差克役爲前站。向被告索取夫價飯食。及紅袍銀兩。並押合搭蓋棚廠。及其往驗。則又多帶家人差役。動輒數十人。多則百人。乘轎至一二十頂之多。甚則出票。則有票費。招解則有解費。如係路斃及無屍親之案。則向地保及所在地主鄰佑。并二三十里內之富室。科派各項銀錢。以致訟師放膽。敢於妄控牽累。其被告者。家產傾盡。而族鄰及二三十里之富民。亦被勒索。致令雞犬不寧。嗟乎。知縣者民之父母也。不能以德化民。致令釀成命案。已屬可愧。乃竟藉命圖利。縱令書差詐擾。其與強盜何異乎。本縣銳意圖治。除弊爲先。誠恐無心誤蹈。合行列欵示禁。爲此示諭。合邑軍民人等。知悉。爾等居住所在。倘不幸而有命案。將後開各條逐一遵照可也。

計開

一 速報 地方有一命案。地保及屍親鄰証。不分而夜立。即赴縣報明。現在大堂懸有大羅一面。其言烏

鐸喊稟不必具呈如  
或遲延定行嚴究

速驗本縣據報亦不分  
雨夜立即赴驗

不帶家人及門號房厨子

不發前站

不用頭鑼高帽民壯

祇帶書辦一名作作一名皂隸一名

不要搭蓋棚廠

不要夫價轎夫挑夫俱係  
本縣捐廉自雇

不要飯食本縣自備飯食其書辦一名作作一名差  
役一名每名每日日本縣各給飯食錢捌拾

藉命擾害示

文

七

一 不要紅袍銀兩及一切陋規

一 不要差費

一 不要解費本縣捐  
廉辦理

一 不許妄開鄰証

一 不許妄控帮究

一 不許妄指傷痕

以上各條本縣倘或食言男盜女娼書差等倘

敢指官撞騙及自行索詐准被害入鳴鑼喊稟

其地保屍親聽信訟師遷延緩報及妄告牽累者照例嚴究

### 賞格

每案賞給棺木錢

百文

毋論路斃及自盡並寔係毆斃命案一律給賞

尋常命案能於未報官之先登時將正兇拏獲者審實從重給賞如拏獲正兇或指引差拏在既報官之後亦酌量給賞

有關服制重案族鄰地保毋論何項人能將正兇拏獲者本縣查核服制酌量案情多則賞銀三四百兩

藉命擾害示

共

至少亦賞銀壹百兩

以上賞格決不食言爾等能將兇犯緝送到官既免簽差之擾亦無牽累之虞又得多銀豈不實益甚便如敢妄拏照例坐誣有心縱放嚴拏究辦

每案賞銀百文

賞格

賞格

賞格

勸民切勿輕生告示

爲勸民切勿輕生。以全生命事。照得再蟻。尚且貪生。何況於人。人身難得。死者不可復生。若死後經官相驗。便永遠不得超生。實在可憐。川省愚夫愚婦。往往因親鄰些小事故。遽爾尋死。或吊頸。或投水。一念之差。片時畢命。在死的人。心裏妄想。我只拚了一條命。便可以害他受罪。至少也叫他破財。却要曉得。自己尋死。謂之輕生。律例內並無賊命之條。連板子都不打的。何能害人受罪。況現在各地方官。個個清正。書差都不敢搯詐。那被

勸民勿輕生示

共

告及地主們。並不要花一文。何能破他的財。若屍親多事。地方官照例治他的罪。重則流徙。輕則枷杖。屍親不但不能訛詐。還要連累受罪。這等看來。那死的人。豈不是白送了性命。可憐。可憐。本府前在墊江梁山巴縣任內。沒有什麼好處。只是勸諭百姓們。不要輕生。那些百姓都聽我的話。各相勸戒。不肯尋死。到後來。假命案都沒有了。今到此半年。核看各屬輕生之案。許多生命如此勾銷。幾同再蟻。固由百姓之愚。亦因本府之失教。悽惻之餘。又增慚恻。合亟勸諭。爲此示仰各屬百姓們知

昇平

悉你們總要忍氣能忍氣便是有福的人自後你心裏  
但有氣忿不甘的事只要忍耐半個時辰投人講理要  
緊緊記得本府的話切不可尋死輕生你要曉得白白  
死了沒有一點好處不但不能害人破財反連累屍親  
捱打枉送性命屍遭相驗真不值得除將例文開後並  
札飭各州縣一切命案如有多事屍親照例嚴辦外願  
我百姓自後同登壽域永樂

切莫輕生致辜負本府愛你勸你一片苦心毋違特示  
今將律例三條開後

勸民勿輕生示

甲

一 例載自盡之案如刀悍之徒藉命打搶照白晝搶奪  
例擬罪仍追搶毀物件給還原主

一 例載自盡之案屍親混行吵鬧毆打勒措行詐者杖  
一百柳號兩個月

一 例載諸人自縊溺水身死別無他故親屬情願安葬  
官司詳審明白准告免驗

務望紳耆及讀書明理之人遇鄰里中有氣忿  
想去尋死的立即苦口苦心將本府此番勸諭  
告示向他勸解勸得一人便是救活一命積善  
之家必有餘慶德孚桑梓澤及兒孫人保佰爾  
理固足據也特諭



稟制憲札詢民風好訟應如何妥議章程遵卽議

復十條由

敬稟者竊身府接奉鈞札內開川省詞訟之多甲於

他省且近有京控之案總由吏治疲玩以致民俗講張

差役因之舞弊訟棍由此乘機控案因而日增卽命案

之多未始不由於此知府有表率之責應如何定立審

限考覈功過禁絕衙蠹查拏訟徒其各就地方情形妥

議章程詳覆察奪等因奉此身府循誦再三仰見大

人察吏安民至意不勝欽服伏查川省民情向稱淳樸

議覆理訟稟

聖

今則漸卽澆漓者皆由身府等暨所屬州縣吏治怠弛

有以致之而州縣之所以怠弛者其端大約有二一則

臨民之無畏心也竊惟朝廷設牧令以爲民也官

必愛民民乃愛官身府愚以爲欲民之愛官必先使之

畏官畏之云者非必坐堂皇而敲撲之也其道首在於

公公則一准於理理之所在官之刑賞卽因之是以刑

得其當固足以示懲卽賞得其平亦足以生警蓋民於

其賞之之信卽逆知其罰之之必也如是則畏官矣其

次殆莫如勤勤則勵精圖治案無留牘事必躬親既自

具嚴厲之精神。卽顯露嚴凝之氣象。如是則畏官矣。民畏官。乃愛官。而抑知官之兢兢業業。不敢稍肆者。固先存一畏民之隱。乃能行其愛民之政耶。禮曰。大畏民志。言民畏官也。書曰。可畏非民。又曰。用顧畏於民。岩言官畏民也。交相畏。斯交相愛耳。否則平日旣無反躬自訟之心。又無勸民改過之語。一旦有犯。動曰。民刁。試思同此民也。俗吏曰。刁。而良吏之民。何以不刁也。能吏問亦曰。刁。而循吏之民。何以不刁也。此卑府所以深求畏民之理。以期稍得愛民之道也。一則平時狃於習俗也。州

議覆理訟稟

四

縣一官。必須自做。然而書寫拘喚之勞。勢不能不分。權於書役。奔走傳宣之細。勢不能不使令夫家丁。乃官則委以腹心。寄以耳目。由此而通索線。由此而樹黨援。丁則以役爲爪牙。役則藉丁爲蕃背。以致民情浮動。官謗沸騰。而彼昏不知也。夫國家登進人才。慎重公事。不知幾經綜覈。而後予之以官。今一旦拱手而畀之。烏合之家丁。狼貪之書役。隨波逐流。于一轍。一似舍此兩種人。則斷不能坐堂皇。理民事也者。其有一二矯矯自好之人。同僚輒詫爲怪物。上憲或疑其好名。此吏治

之所以難言。言吏治者所由廢然自阻。而思得所折衷者也。爵憲大人。痾瘼民隱。澄叙官方。目下吏治民風。蒸蒸日上。業已著有成效。與府作牧令十有五年矣。雖甚顛愚。極知振惕。別無本領。祇有愚誠。用敢將作牧令時。憑臆而行者。追憶及之。率書十條。謹繕清摺。敬呈鈞座。未審有當於爲國爲民之心於萬一否。爲此具稟。

謹將作牧令時理訟十條開後

一嚴飭代書。一切呈詞。宜直叙情節也。到任之初。卽應照例考代書。不妨多取數人。當時給戳當差者。兩三

議覆理訟稟

四十一

人。此外數人。記名候補。概行榜示。其現在當差者。諭令遇有告狀之人。無論事之巨細。均向其人查問明確。依口直書。不准增減情節。違者不宥。本官於大堂收呈時。卽向遞呈之人。逐細訊問口供。如有供詞與呈詞不符者。立傳該代書入內署。嚴究詞稿之所自來。及該原告係何人引來。同來者共有幾人。一面親筆書簽。立拏該原告同來之人。必究出真正訟師。嚴辦而後已。一面將該代書枷責革役。交保嚴束。以記名候補之代書。挨次充補。如此則代書破膽。再不敢

增減情節。而訟棍遠颺。訟案日少矣。所可哂者。川省州縣考代書。向有陋規之說。此壯夫之所不爲。尤自愛愛民者所宜厲禁也。

接收呈詞。宜當堂親收。本日批示也。牧令爲親民之官。自應當堂親自收呈。卽時批示。若延至三日。或五日。而後批發。是此呈未批。彼狀復來。書差棍蠹。因緣爲奸。甚則有賄買批語之說。種種弊端。皆由此起。何若臨蒞大堂。親自收呈。於接呈時。向告狀人逐細詰問。卽用五聽之法。或懾以盛怒。或入以游詞。彼訟者

理訟十條

四十五

自田間而來。初見官長。訟師之浸潤未深。其人尙樸。其膽尙虛。其口亦訥。真假是非。不難立剖。較之喚案集訊之時。真情尤爲易得。其有理不甚足者。逐層批駁。文不厭煩。當時卽行榜示。其情節支離。有心播弄者。卽時取結立案。立予薄懲。自可以破莠民之膽矣。其已准者。亦卽日批出榜示。則較之遲遲批示者。已快至數日。由是而迅速差傳。可審卽審。其尙非切要之人。証不必齊全。可結卽結。其無關緊要之供情。不妨從畧。如此又快至十數日。或數十日。棍蠹雖刀無

從下手則諸弊悉除矣其亦州縣官息訟而杜誣告之一道乎

出票簽差宜確定期限親查號簿也訟牒既准即應差傳人証赴審惟差役承票到手任意需索不飽不休其所以能需索之故則由於官司之延宕而官司之延宕由於立限之不親自稽查是以此造到案而彼造未傳甚至兩造俱到而捏稱尚有未到之人証故爲捱延致合訟者官未見面而家已半傾皆由不親查限簿因而不催比原差之故

昇府前作牧合時

理訟十條

聖

除命盜案立即出票外其一切戶婚田土已准之案簽差出票總以收呈之次日辰刻爲率斷不稍延仍計道路之遠近人數之多寡案情之難易親自酌定到案之日期殊註於票墨註於簿近者定以即日及一二三日各予以餘限一日遠者定以四五六七八日各予以餘限二日每日晨起親閱限簿屆期者即殊書小票喚某案原差某人到堂問語字樣催令依限速到到則記功逾則重處決不姑寬如此則所立限期並非虛應故事無不到之案矣且立限既嚴棍

蠹雖刁無從下手諸弊悉除矣謹將卑府作牧合時  
刊刻限期簿式刷就一條呈覽

告狀姓名

爲

事控

案

房

日銷扣至

日限滿差

告狀姓名

爲

事控

案

房

日銷扣至

日限滿差

告狀姓名

限

日銷扣至

日限滿差

事控

案

房

理訟十條

異

一承票差役宜聯環保結以防逃避則法可必行也律  
設衙役以供差遣原不能盡除不用然止應留額設  
十數名或數十名卽地處衝繁亦止應額外再酌留  
數十名其餘冗役概行革黜惟革役大非易事官雖  
革役而役不自革是以有瞞上不瞞下之說應將留  
者姓名榜示城鄉榜內註明年貌住處榜尾大書此  
榜無名者概已革黜字樣以期人人共曉其留用者  
給予編號刻字粘貼印花腰牌一件並合聯環具保  
每五人立一總頭亦合聯保遇有承行事件一票止

用一差票內注定期限。依限則記功，逾限則重責。決不姑寬，亦不以功抵過。或該差躲匿，則用連坐之法。窮治該差之總頭，並聯環保狀內之保人，務獲嚴懲。而後已。則犯法者從無躲匿而法行矣。抑更有進焉者。卑府愚以爲欲除蠹役，先馭門丁。未有信用門丁而獨能剪除役蠹者，蓋役等雖甚狡猾，其初原不敢公然舞弊，必有所恃以通線索。透消息者，則門丁也。州縣官果能馭下以嚴，束縛之而馳驟之，俾知畏法，其亦愛民自愛之一道乎。

理訟十條

四

一 狀不輕准，准則必審。審則斷不許和息也。民間細故，或兩造關係親隣，其呈詞原不宜輕准。誠以事經官斷，則曲直判然。負者不無芥蒂，往往有因此構怨，久而釀禍者。不但耗費民財已也。其有不能不准之案，既經批准，卽應喚來審訊。實則究治，虛則坐誣。斷斷不准告息。蓋一准告息，則訟棍逆知狀可息，銷便敢放心告狀。卽使憑空結撰，概屬虛詞，但須於臨審之前數刻，一紙調停，事卽寢息。其詭秘之情形，鬼蜮之伎倆，官旣未訊，無由得知。彼誣告者，竟終其身無水。

落石出之時。訟案之所以日滋。訟師之所以肆毒。未必不由於此。州縣官既准之詞。不許告息。其亦息訟而杜誣告之一道乎。

審理詞訟。寧速毋遲也。民間詞訟。例限二十日完結。自應卽時審理。若稍爲延緩。則舊案未結。新案復來。愈積愈多。小民受累。一訟之費。動輒破家。輕則激而上控。甚則釀成命案。其害不可勝言。况訟案毋論遲速。終須審結。在一到卽審者。固須用一番心。卽拖延緩審者。亦須用一番心。是同一用心也。並不因遲審

理訟十條

四

便可省却用心。其速審者。不過用心略早些耳。况停鹽生鹵。遲之日久。則訟師插入枝節。橫生轉致。難於收拾。較之速審者。難易懸殊。是不肯早用其心者。必致多費其心。不但累民。且以自累。其失多矣。州縣官於一切訟案。果能隨到隨審。隨審隨結。則棍等雖巧於播弄。而策未盡定。案已澈底審明。且取有確結。不能再翻。如此則諸弊悉除。自可無一上控之案。其控案較多者。卽其平日不理民事。因而不得民心之確據也。似應以控案之有無多寡。分別功過。至於有控



案而能虛心審訊詳銷。則功過尙可相抵。如既有控案。而又不能依限完結。或固執迴護。不肯認錯更正。則是玩僻性成。無可策勵。卽照易結不結之例。詳請議處。亦不爲過。

審結一案。必須當堂硃書判語也。民間命案。及械鬥巨案。其起釁之由。往往基於細故。不可不慎也。如些小錢債尋常口角之類。其事微矣。既經控官。不准則已。一經准理。倘審斷不甚明切。或雖已明切。而審後神思偶倦。遽爾退堂。令差人帶兩造在外間照堂上

理訟十條

一

斷之語出結。毋論堂斷之言。聽者不甚了了。卽甚了了。而兩邊棍蠹各從而挑撥之。必至兩造之結。各執一詞。與堂斷之言俱不符合。甚則書役高下其手。竟致供與結亦自兩歧。或故留漏洞。或故示矛盾。以爲翻異地步。如此則未有不翻案及釀成他故者。此殊判之所以必不可少也。每案審斷既畢。毋論事之大小。官且勿遽退食。卽於堂皇之上。將面諭之斷語。硃書於點名單年月之內。其日公事稍簡。則備叙全案之由。若十分忙冗。亦應將緊要斷語。明切書之。書

畢令兩造將硃判自讀一遍如鄉愚不識字則飭房書大聲宣讀俾兩造傾聽明白則是非曲直訟者各自了然然後令原差帶兩造入內堂照硃判各具遵結照例粘連成卷鈐印存案如此則供與結不至兩歧而通案人証之結亦歸一律書吏無從高下其手且可杜日後抽換諸弊卽將來或有翻異而展卷瞭如指掌可免混爭也

一審斷設有錯誤亟宜自行改正以免上控也自理案件審斷時如果虛衷何至舛錯但案情百出變詐多

理訟十條

五

端况煩劇之區牘詞冗雜地方官縱極聰強不能保其必無失誤或事後檢點及之或訟者陳詞再懇愛民者均須虛心覆核果有可商之處卽應立予平反蓋臨下與事上並無二理詳上之件設或失誤例有檢舉之文聽訟亦然不但失誤當改也卽微有偏畸未能恰到好處亦不妨一再推求若必以爲官之於民體制所在斷無認錯之理竟爾迴護前非恐原審既有不盡之情則負屈者必有不平之愬是小民上控之滋多未必不由於長官自信之太過也夫牧令

官稱父母可謂親矣。親則無不可白之隱。親則無不可轉之機。但求無負於吾民。何必自諱其小失。若因文過而致上控。是欲自諱而轉以自彰。既累民又自累也。身府作令十餘年。無一上控之案。卽本州本府亦未受一詞。非必所斷俱允。協詳盡也。特斷後一再思之。但有錯處偏處。卽不憚改正耳。總之官果愛民。則聽斷必然公允。卽間有未協之處。但無私心。民亦無不諒之。未有遽行上控者。夫既無私心。又何妨更正乎。

理訟十條

五

一尋常案件定於三八放告。日當堂收呈。此外各日切勿濫收也。夫小民錢債田土口角一切細故。一時負氣。旁有匪人聳之。遂爾貿貿來城。忿欲興訟。實則事不要緊。所欲訟者非親卽友。時過氣平。往往悔之。官若隨時收呈。則雖有親隣不及勸阻。而訟成矣。一經官爲訊斷。曲直分明。勝者所值無多。負者頓失顏面。蓄忿漸深。其害有不可勝言者。且官卽清廉。結案卽極神速。訟者自田間來。入地生疎。斷不能一無所費。此長官任事太勇之過也。若官非三八日斷不收呈。

則訟者欲告之日。未必適逢放告之期。此數日中。有  
關愛之親隣。爲之勸解。則詞狀未投。欲告者舊情未  
斷。爲所欲告者。顏面無傷。不難杯酒釋憾矣。夫如此  
則訟端漸少。和氣所蒸。可以兆豐年而釀厚俗。又不  
僅惜民之財已也。此愛民者所宜體量及之者也。倘  
自詡聰強。收呈不以其時能則能矣。毋亦不恤民隱  
乎。况更有藉此巧取者。吾烏乎知之。至如命盜鬥傷  
搶親等案。則應各就地方情形。擇其尤要者。酌定十  
條。或八九條。刊刻宣示。准其隨時喊稟。或於大堂懸

理訟十條

三

矣。鑼准告者。鳴鑼官聞鑼聲。立即訊辦。則又不必具呈

一 究出訟棍。必須嚴懲也。民間些小事。故兩造本無許  
訟之心。彼訟棍者。暗地刁唆。誘令告狀。迨呈詞既遞。  
漁肉萬端。甚至家已全傾。案猶未結。且有兩造俱不  
願終訟。彼此求罷。而訟師以慾壑未盈。不肯罷手者。  
爲害於民。莫此爲甚。地方官果能實力稽查。多方察  
訪。並於當堂收呈。及審理訟案時。遇有情涉虛誣者。  
立即帶回內署。究明詞係何人所作。何人教誘。細詢

其年貌住址卽由內署密出簽票責成爰役嚴慎查拏大抵此輩住房總不離官衙左右須於夜闌人靜或黎明時親往圍拏且搜其唆訟確據如呈稿抄批之類獲案後情重者照例詳辦其稍輕者仿照蕭山汪龍莊先生學治臆說所載將該犯鎖置堂柱令其鵠立看本官審斷他案問日決責數板旬月之間未有不懣甚告饒者雖極煩難之缺但須辦一二案懲兩三人則若輩聞風喪膽外來者裹足本籍者革面矣抑

卑府

更有請者州縣官審理詞訟如審係被告

理訟十條

三

理曲。但非再犯其杖笞以下罪名不妨寬免。只令對眾長跪已足示懲。蓋予負者以改過自新之路。卽留勝者以有餘不盡之情。亦長官造福之一端也。若審係原告情虛。則必須依律照例加等嚴懲。斷不宜姑息。庶誣告者知畏。而訟日稀矣。抑又有請者。牧令爲執法之官。而用法至枷杖而止。枷杖之外。不得自專。原不宜輕視枷杖。惟旣用枷杖。則必須臨蒞大堂。於萬目共睹之地。示以不測之威。並震以難回之怒。如擊案疾呼。離座挺立之類。不妨稍參權術。俾與浩

然之正氣相輔而行務合觀者人人曉然於官之所  
深惡而痛絕者專在於此則一懲百警此後轉可以  
緩罰而省刑此子產之所以稱惠人也總之官縱恣  
祥而懲治棍蠹絕不可露一矜憐之語與稍假以和  
霽之容一爲所窺或被旁觀冷眼看破此後人人玩  
法措手尤難此不但治訟棍爲然其書差及一切莠  
民似皆宜用此法

理訟十條  
既結十類

書

且以皆宜用此法

去哉手次職此不自命結謝爲其書差及一財表  
震文容一欲也竊近婚受賄今知弄斯此對人人  
斬而懲命跡露賊不自雷一管樹之語與蘇對以味  
錄置而管此山于玉之迫以辦惠人也賊文官懲被  
將惡而竊賊皆專亦欲此俱一懲百警此對神可以  
然之正氣相輔而行務合觀者人人曉然於官之所

